

泗县财政局文件

泗财〔2022〕52号

签发人：曹飞

关于对宿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民生建议第156号的答复

郑良付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民生工程资金监管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感谢您对民生工程工作的支持和关心。为切实提高民生工程资金使用效率，确保把每一分钱花在刀刃上，我县始终突出绩效导向，建立健全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民生工程资金监管体系，切实做到花钱要问效、无效必问责。

一是抓好资金预算。将民生工程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统一布置、统一编制、统一报审、统一批复，确保预算安排科学、真实、精准。建立快捷高效、程序简化、安全可靠的民生工程资金管理机制，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将发放到个人

的补贴资金通过“一卡通”系统直接打卡发放；工程建设类资金根据合同约定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到具体施工单位，减少中间发放和流转环节，实现民生工程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二是强化政策宣传。县民生工程管理中心印发民生工程宣传方案，落细民生工程具体宣传工作。主动对接县融媒体，结合每月宣传重点，邀请融媒体记者从受益者角度，挖掘典型，采访报道。各部门安排专人负责，把握民生工程实施前、中、后各阶段的宣传重点，及时、准确反映全县民生工程进度、亮点做法和实施成效。将民生工程政策汇编成宣传手册发放，便于群众全面深入了解政策及享受到的实惠，更好地参与、支持、监督民生工程实施。

三是加强公开公示。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全面落实民生工程网上信息公示制度，按期公示民生工程项目名称、工作流程、受益对象、进展情况等，同时，依托社区、村务公开栏、现场公示牌做好民生工程信息公开、公示工作，形成常态化公示、监管、落实机制，增强工作透明度，杜绝暗箱操作，让民生工程资金管理使用全程在阳光下运行，确保每一笔民生工程资金用到实处。

四是严格监督管理。日常监督与专项检查双管齐下，对民生工程资金拨付、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监督。制定民

生工程资金管理办法，严格实行民生工程资金专户管理，专账核算，确保专款专用，保证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县民生工程管理中心组织县直牵头实施单位每年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活动，同时，接受省、市第三方绩效评价，客观反映民生工程资金使用、效益发挥、群众满意度等。

下一步，县民生工程管理中心将采取“四不两直”方式，继续加大对民生工程资金随机抽查力度，同时适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依法开展民主监督，并强化对民生工程相关政策、实施过程和结果的公开公示，全力打造阳光民生，全面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

办复类别：B类

联系单位：泗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7027226





抄送：县人大人选工委、县政府督查室
